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各位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障了公司良好地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5 年，面对百年变局加速演进的复杂外部环境，中国经济顶压前行、向新向优发展。随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人工智能、机器人等前沿制造领域快速发展，为电机及驱控系统产业向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升级注入新动能，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2025 年，公司加快推行集团化发展和人才发展战略，坚持稳健科学发展的经营理念，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公司以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为导向，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推行差异化竞争策略。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步增长，企业管理持续加强，财务状况保持稳健，可持续发展能力得以巩固和增强。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2,885.84 万元，同比上升 10.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4.4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4.8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58,868.71 万元，比上年度末增长 8.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8,158.09 万元，比上年度末下降 0.22%。202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128.40 万元，较上年度下降 38.70%。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年1月2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年1月23日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定期会议)	2025年4月24日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确认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年4月30日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8月22日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定期会议)	2025年8月25日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2025年上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2 日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13 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14 日	《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注销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17 日	《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议案》

2、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及 3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9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有效地执行了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

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依法出席了董事会并列席了股东会，为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积极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通过多种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状况，按时出席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实地考察公司深圳生产基地和惠州产业园；积极参与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等重要活动；保持与管理层及审计组的现场沟通交流；主动参与深交所独立董事相关培训。全年累计投入超过十五个工作日开展现场工作，重点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落实进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信息披露管理等关键环节进行监督，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4、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自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密切关注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并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分析。围绕再融资项目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协同，战略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开展了专题讨论，重点从发行方案设计、募集资金投向等维度提出专业性意见，强调要强化募投项目对公司整体业务布局优化的支撑作用。同时，战略委员会明确提出，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与人才引育力度，加快推进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优化创新人才激励机制，推动创新成果向经营业绩高效转化，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利润分配方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工作、外汇套期保值、应收账款保理、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

进行了审议。此外，审计委员会全程配合审计机构完成年度审计工作，确保审计过程合法合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各项工作，对报告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履职和工作绩效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当前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是适当的，高级管理人员是称职的。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对开展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展期，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以及期权授予、行权、注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时严格审查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优化绩效考核体系，有效促进了公司薪酬管理的科学性和激励制度的合理性，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人才队伍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

5、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各项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披露了公告及若干文件 220 份。公司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平等、及时地获取公司信息，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2025 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

6、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证券事务部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单位、保荐机构、证券服务机构、中小投资者、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与交流。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总体上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在一定程度上

降低了管理风险。公司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加大了对内部控制关键业务流程的监督检查力度，有效保证了内部控制制度的规范性和适应性，提高了产品的质量，促进了技术创新，有力地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25 年度，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截至 2025 年度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未收到相关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四、2026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5 年，全球经济在震荡中延续弱复苏态势，联合国发布的《2026 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预测，2026 年全球经济产出将增长 2.7%，明显低于公共卫生事件前 3.2% 的平均增速，增长动能持续减弱。面对复杂局面，中国经济“稳”的格局持续巩固、“进”的势头不断增强、“韧”的特性愈发凸显，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科技硬实力稳步跃升，新动能新优势持续壮大，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再上新台阶。2026 年，站在“十五五”规划的新起点，中国式现代化的宏伟蓝图正加速绘就，必将迎来更加光明的未来。

2026 年，面对人民币汇率波动、劳动力成本上升、市场竞争加剧等诸多挑战，公司将坚持以技术创新和客户需求为导向，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拓展新的应用领域，促进经营业绩稳健发展，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打造企业硬实力，夯实发展基础、确保行稳致远。

2026 年度公司的主要工作重点：

(1) 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力度，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紧跟国家战略和产业政策导向，继续围绕核心技术和产品国产化替代加大技术创新和研发力度，进一步突破伺服电机及其驱动器和控制器、光电编码器、步进驱动器等关键技术，逐步完善产业布局，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 持续贯彻投资于人的理念，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将继续贯彻投资于人的理念，推进人才发展战略，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不断引进优秀技术人才，加强培训和学习，推进人员队伍结构再优化；针对公司在电机及智能驱控系统等领域取得的技术突破，公司将积极拓展产品销售市场，明确市场定位，整合有效资源，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打造一支高素质的销

售队伍；公司将持续完善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员工的主观能动性，激发团队活力和凝聚力。

（3）加大国内外市场拓展，提高各类产品的产能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投资，全方位提升公司各类产品的产能，持续拓展智能家居、智能安防、机器人、无人机、3D 打印、电子制造设备、锂电池设备、5G 基站、工业自动化设备、ATM 机、医疗器械、新能源汽车等国内外市场，在保持智能家居类产品、健康护理类产品持续增长的基础上，推动运动控制类产品实现较快增长。

（4）推进科力尔智能制造产业园的建设

公司将稳步推进科力尔智能制造产业园的建设，着力提升公司智能家居类电机产品的生产制造能力与智能化水平，提高步进电机及驱动器、高性能直流无刷电机、高性能伺服电机及驱控系统、精密泵等产品的产能，促进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5）推进数字化技术转型和智能化升级

公司将持续深化研发、生产制造及经营管理的数字化改造，强化核心业务的系统性集成和协同，进一步优化 SAP 系统，提升数字化工具的整体应用效能；加快构建智能决策支持体系，推动经营管理智能化升级，持续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和精细化管理水平。

2026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文件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营及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